# 个人作业实验报告

拜重阳 v-chobai

### 1. 大整数运算

(1) 数据结构

每个大整数用 char 型数组表示,数组的每一个元素表示一位,用 char 是为了节省空间。

(2) 大整数类

类中私有成员如下:

Int start id;

Int digits;

Char \*data;

分别是大整数最高位在数组中的下标,最低位在数组中的下标+1,数组首指针故 digits-start\_id 即为大整数的位数;

公有成员简介如下:

Add

Minus

Multiply 基于手算方法实现大数乘法

Multi\_byfft 基于 FFT 实现大数乘法

Multi divide conquer 基于分治法实现大数乘法

Divide

Compare 比较两个大整数的大小,基于位数和逐位比较

Print\_result 打印一个大数

Clear 清除大数

#### (3) 算法

a. 加法

基于手算方法,从低位到高位逐位相加,最后得出结果。复杂度O(n)

b. 减法

基于手算方法,从低位到高位逐位相减,最后得出结果。若为小数减大数,则反过来相减,并输出负号。复杂度 O(n)

c. 乘法

c1:基于手算方法,从第二个数低位到高位逐个与第一个数相乘,补0并全部相加得到结果。复杂度O(n^2)

c2:分治法

把 a 从中间位数分为 a1,a2;同理 b 分为 b1,b2;做四次乘法 a1b1,a2b2,a1b2,a2b1, 给每个结果补适当的 0 , 再相加。基于这个思想用分而治之的思想递归实现 , 递归的最底 层可以自己设计 , 比如位数足够小时直接用两个 int 相乘 , 或用基于手算的乘法。复杂度 O (  $n^1.58$  )

c3:FFT

两个 10 进制大数相乘可以看作多项式系数向量卷积,而卷积的傅里 叶变换等于两个数分别傅里叶变换再相乘,对相乘的结果再作傅里叶逆变换,则得到了乘积的多项式表示的系数。

快速傅里叶变换 FFT 可以大大提高傅里叶变换的运算速度。该方法最终的复杂度为 O ( nlogn ) .

#### d. 除法

a/b,对除数做补0处理。

每次做除法前将除数补 0 到小于 a 且与 a 最接近为止,得到 b'。然后 a=a-b',直到结果小于 a'为止,对这个结果做与 b 一样的补 0 操作,再反复用 a 减……直到某个结果小于除数 b 为止,再对一系列的余数和商做整合,即得到结果。

举例:

基本的思想是反复做减法,看看从被除数里最多能减去多少个除数,商就是多少。一个一个减显然太慢,如何减得更快一些呢?以7546 除以23 为例来看一下:开始商为0。先减去23 的100 倍,就是2300,发现够减3 次,余下646。于是商的值就增加300。然后用646减去230,发现够减2 次,余下186,于是商的值增加20。最后用186 减去23,够减8 次,因此最终商就是328。

#### (4) 一些优化

算法上:对乘法使用了三种算法,复杂度递减。Code 中只给了分治法和fft 法的接口。 实现上:

a. 由于加减法从低位向高位计算,又因为数据结构是数组,故容易想到的方法是算出逆序结果,再反过来存入结果。为了加快速度,去掉逆序拷贝花费时间,故在数据结构中加入 start\_id 用以记录起始 id(不一定是 id=0).而结果的数组总是根据 a 和 b 的位数预先分配最大位数。

b. 除法的补 0 和分治法的补 0 对于数组是耗时的事。如果长度超过数组长度,则需重新 new 空间再拷贝各位。为了减少这一问题,也预先分配可能最大空间并用 memset 全 部置为 0,然后在补 0 时只需改变 digits 的值即可。

#### (5) 结果

输入\输出

#### **Performance**

System

Processor: Intel(R) Core(TM) i7-2600 CPU @ 3.40GHz 3.39 GHz

Installed memory (RAM): 8.00 GB (7.89 GB usable)

System type: 64-bit Operating System, x64-based processor

Pen and Touch: No Pen or Touch Input is available for this Display

a: 600000digits b:600000digits

+:5ms

-:4ms

\*(FFT):8s

#(divide\_conquer):too slow, unknown /:too slow, unknown

a: 60000digits b:1000digits

+:0ms

-:0 ms

\*(FFT): 254 ms

#(divide\_conquer): 6613ms

/: 14000ms

## 2. 求第 N 个素数

(1)数据结构

略。Bool 型数组 is prime 存储一定范围内的整数是否为素数;

Int 型数组 prime, index 存储第 index 个素数。

(2)函数:

略

(3)算法

欧拉筛法。时间复杂度 O(n)

首先, 先明确一个条件, 任何合数都能表示成一系列素数的积。

然后利用了每个合数必有一个最小素因子,每个合数仅被它的最小素因子筛去正好一次。所以为线性时间。 代码中体现在:

if(i%prime[j]==0)break;

prime 数组 中的素数是递增的,当 i 能整除 prime[j] ,那么 i\*prime[j+1] 这个合数肯定被 prime[j] 乘以某个数筛掉。因为 i 中含有 prime[j], prime[j] 比 prime[j+1] 小。接下去的素数同理。所以不用筛下去了。

在满足 i%prme[j]==0 这个条件之前以及第一次满足改条件时,prime[j]必定是 prime[j]\*i 的最小因子。

该算法的优势是复杂度 O(n),快于埃氏筛法的 O(nloglogn),但缺点是要想实现迅速,必须用额外的 int 数组建立第 i 个素数的索引,这将花费很大的空间。

注意, vs32 位编译环境可能无法 new 大概 20 亿的 bool 连续空间, 为保险起见, 请把编译环境设为 x64。

#### (4)优化

根据素数定理,第 n 个素数的上界是 nlogn+nloglogn,故每次筛去合数上界是与 n 有关的,没必要总是筛到最大(第 1 亿个)素数。

#### (5)结果

Input N from command window

N=1,000,000

Prime:15485863 74ms

N=10,000,000

Prime:179424673 946ms

N=100,000,000

Prime: 2038074743 12310ms